上海市青浦区商务委员会文件

青商发〔2025〕37号

青浦区商务委员会关于下达2025年度青浦区稳外贸稳外资专项资金的通知

各项目单位:

根据《青浦区做好稳外贸稳外资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青商规〔2024〕4号）文件精神，经区商务委2025年第23次党组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对上海捷利货运有限公司等3家单位给予资金扶持，本次扶持资金共计30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各项目单位收到专项资金后，严格按照财政扶持资金的相关管理规定使用资金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 2025年度青浦区稳外贸稳外资专项资金项目汇总表

青浦区商务委员会

2025年6月24日

附件

2025年度青浦区稳外贸稳外资专项资金项目汇总表

序号	所在地区	单位名称	申报项目	扶持资金（万元）
1	新城公司	上海捷利货运有限公司	海关AEO认证企业	10
2	朱家角	上海美津浓有限公司	海关AEO认证企业	10
3	金泽	上海美蓓亚精密机电有限公司	海关AEO认证企业	10
	合计			30

青浦区商务委办公室　　2025年6月24日印发